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5月14日以书面、邮件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夏厚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4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发表了核查意见。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监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 2020 年度公司董监高薪酬，结合地区、薪酬水平，2021 年拟确定董监高薪酬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年度津贴制，每位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标准为 7.2 万元（税前）。

2、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薪标准，按照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参照同行业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及业绩指标达成情况领取薪金。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夏厚君、涂大记、江叔福、聂胜四人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按照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郝玉贵、严毛新、申屠宝卿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将按照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

（十九）审计通过《关于<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二十）审计通过《关于<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上述报告。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的《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5月27日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夏厚君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商管理硕士、浙江科技学院硕士研究生指导教师、科技部创新人才推进计划科技创新创业人才。1989 年 7 月至 1997 年 7 月，于湖北省麻城市乘马岗中学任教；1997 年 7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职于上海绿励文具有限公司；1998 年 4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职于上海万如纸业公司；2000 年 4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上海砂威总经理、福莱喷绘总经理等职。2009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

涂大记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9 年 7 月至 2002 年 9 月，于湖北省麻城市王福店中学任教；2002 年 9 月至 2007 年 8 月，历任上海砂威副总经理、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17 年 8 月，历任福莱喷绘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 年 6 月起在本公司工作，现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兼任浙江欧仁监事。

江叔福先生，1974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1 年 7 月至 2005 年 2 月，于湖北省麻城市王福店中学任教；2005 年 2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职于上海砂威；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福莱喷绘销售副总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聂胜先生，1987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0 年大学毕业后，一直在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职，先后从事助理、生产主管、业务员、生产副经理、标签业务销售经理、总经理助理、销售副总监、销售总监、标签业务常务副总经理等职，目前担任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广告及印刷材料业务中心常务副经理一职。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郝玉贵先生，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导、注册会计师。1986 年 7 月至 2007 年 10 月，历任河南大学会计系主任、管理学院副院长；200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审计系主任、会计工程研究所所长；2019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农林大学会计专硕 MPAcc 中心主任；2018 年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国检检测独立董事、岱

美股份独立董事、三维橡胶独立董事、世茂能源独立董事。

严毛新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教授职称。1993 年 9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杭州商学院（2004 年更名为浙江工商大学）团委办公室主任；2005 年 7 月至 2010 年 11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学生工作部主任；2010 年 12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副教授、党委副书记；2016 年 12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教授、党委书记、副院长；2019 年 2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教授、研究生部部长、研究生院副院长；2020 年 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浙江工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党委书记、副院长。2021 年 3 月至今，任浙江工商大学学校办公室（法律事务室）主任。2018 年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五洲新春独立董事。

申屠宝卿女士，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1989 年 7 月开始，先后在浙江大学担任助教、讲师、副教授，2006 年 12 月至今，在浙江大学任职教授、博导。